

耶穌的性情 9/28/03

使徒約翰為耶穌作見證：「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見過祂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」（約 1:14）神的榮耀不打折扣地從耶穌身上彰顯出來，不僅從祂醫病趕鬼行神蹟的權能上，也從祂無比榮美的性情上。

※ **聖潔** 耶穌的聖潔是全面的，不僅言語行為無可指摘，動機意念純正清潔，祂的情緒更是健康爽朗，全然美麗。祂雖時常為世人的罪憂傷，卻從不需為自己的過犯感到罪咎羞愧。祂開朗不憂鬱，活潑不沉悶，祂的身體雖備嘗飢渴疲乏之苦，心靈卻不受煩惱驚懼之累；祂不知道何謂患得患失，也沒有過焦慮不安；雖常經憂患，但沒挫敗感，因為祂深知自己所行的盡都討神喜悅；雖被藐視，遭厭棄，內心卻毫無苦毒怨恨，也不因此自卑自歎。耶穌從不曾為過去的事懊悔，也不須向任何人賠禮道歉；祂行事光明磊落，從沒嘗過作賊心虛的滋味；祂既不爭競，也不喧嚷，所以嫉妒紛爭的痛苦與祂無關。在耶穌的字典裏，絕對找不倒失落感，百無聊賴，人生乏味，醉生夢死這類的詞彙；祂走過的路徑，也沒留下任何慌亂躊躇的足跡，因為祂一生方向明確，不偏左右；腳步穩健，直邁各各他。門徒跟祂同進同出三年半，無論環境多不順，就是沒看過耶穌心浮氣躁；同時，無論事工多輝煌，也沒見過耶穌心驕氣傲，這不是修養到家，乃是神本性的彰顯。

※ **公義** 以賽亞預言祂是神的「義僕」；彼得、約翰都稱祂是「義者」眾人說祂所作的事都好（可 7:37）；祭司長、文士、法利賽人千方百計要找把柄陷害祂，但面對耶穌的質詢：「你們中間誰能指證我有罪？」都啞口無言，因為確實不能從祂的行為裏，找到可責之處（約 8:46）；另外，巡撫彼拉多雖判祂釘十字架，卻三番兩次宣告：「我查不出祂有什麼罪來」，且稱祂是義人。甚至在十字架的羞辱與苦難中，祂的義依然如光發出，以至於百夫長看見所成就的事，就歸榮耀與神，說：「這真是個義人！」（路 23:47）耶穌的義不是止於無罪惡過犯，同時也顯於祂的「周遊四方行善事」，潔淨聖殿，以及祂對虛假宗教的嚴厲斥責。

※ **謙卑** 向著父神，祂不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不求自己的榮耀，不憑著自己作什麼；向著人，祂不要求被服事，反倒如僕人般服事人。替門徒洗腳，騎著驢駒進耶路撒冷，跟撒瑪利亞婦人要水喝，為小孩子祝福，作稅吏和罪人的朋友，「不爭競，不喧嚷，街上也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」，祂行這些事，既勉強也不作難，都是謙卑生命的自然流露。

※ **愛** 神就是愛，耶穌也渾身是愛：對父的愛，以信靠順服的樣式表達；對門徒的愛，藉著呼召，同在，教導，訓練，責備，保護表達；對困苦流離的人，祂的愛充滿憐憫，恩慈，帶出許多恩惠和幫助；對知罪悔罪的人，祂的愛非常溫柔，「跑去抱著他的頸項，連連與他親嘴」；對著自義的，硬著心不肯悔改的，祂的愛既帶著憂愁，也帶著嚴厲的責備。因著愛，祂降世為人；因著愛，祂作憂患子；因著愛，祂與喜樂的人同樂，與哀哭的人同哭；因著愛，祂捨己背十字架，將命傾倒，以至於死。因著愛，祂復活，使我們稱義；升天，賜下聖靈保惠師；如今坐在神的右邊，作我們忠信慈悲的大祭司；因著愛，祂必快來，接我們到榮耀裏。祂的愛光輝烈烈，無與倫比；祂的愛萬古常新，永不止息。